

证券代码：832130

证券简称：圣迪乐村

主办券商：国金证券

四川圣迪乐村生态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9年6月6日
- 2.会议召开地点：成都市锦江区下东大街258号西部国际金融中心2栋11楼02-05单元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和电话会议结合，主会场设于公司会议室。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9年6月3日以电话、电邮和专人通知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冯光德
- 6.会议列席人员：全体监事、总裁、财务总监、信息披露负责人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董事会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9人。

董事雷文勇、李全、邓先锋、肖作平、黄文辉因工作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四川圣迪乐村生态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总裁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总裁对 2018 年的工作情况进行总结，并拟制了 2018 年年度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四川圣迪乐村生态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对 2018 年的工作情况进行总结，并拟制 2018 年年度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四川圣迪乐村生态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对 2018 年的工作情况进行总结，并拟制 2018 年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四川圣迪乐村生态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拟制了 2018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四川圣迪乐村生态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经营计划与预算报告》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的发展规划，公司董事会拟制了 2019 年的经营计划与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四川圣迪乐村生态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因公司发展需要，2019 年公司需要较多的资金进行基地的扩张和市场的拓展，故 2018 年度拟不进行现金利润分配，亦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份和送红股。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 2018 年聘任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进行审计，该事务所人员工作尽职尽责，严格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等国家法律法规进行审计，审计过程独立、客观、公正、透明，审计报告准确及时。故我公司拟继续聘任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我公司 2019 年度的会计审计机构。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度间接融资及授权办理具体融资事宜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适应公司业务发展和融资需求，在规范运作和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公司对 2019 年度的间接融资总额进行了预计，预计 2019 年度公司间接融资金额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61,800 万元，融资品种包括但不限于银行贷款、售后回租、质押贷款等法定方式，具体融资金额、融资期限及利率等以公司根据实际情况与金融机构签署的协议为准；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范围内根据公司经营需求办理具体融资事宜，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 审议通过《关于 2019 年度接受关联担保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保证公司 2019 年度融资的顺利开展，进一步提高公司的融资效率，公司拟接受控股股东四川铁骑力士实业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实际控制人雷文勇和杨秋平就公司 2019 年度间接融资进行担保，2019 年度接受担保金额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61,800 万元。具体担保金额、担保期限及费用等以担保方根据实际情况与金融机构签署的协议为准。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范围内根据公司经营需求办理具体融资事宜，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冯光德、雷文勇、李全、邓先锋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 审议通过《关于 2019 年度新增生产场所租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计划根据公司 2019 年度总体战略的需要，择机新增租赁养殖场及车间用于生产经营，租赁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的（以合同约定租赁期内总租金为准进行计算），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审批，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决定于 2018 年 6 月 27 日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四川圣迪乐村生态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四川圣迪乐村生态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6 月 6 日